

(1) 市場攤位整頓：目前各市場未出租之空攤位大多分散，為使市場空攤得以作為目標使用，於重新規劃集中後，以公開標租方式，藉引進現化民間企業，帶動傳統市場邁向超級化。

(2) 協助攤商規劃超市化經營：整頓後之空攤如目前攤商有意經營，則輔導其籌組公司以超大型態經營。

(3) 變更為其他用途：對商圈改變已不具市場功能之市場，由本府收回規劃供作其他用途，善用社會資源，目前已停止使用者有圓山市場乙處，另林口、龍安二處正評估檢討中。

2. 建立良好購物環境，改善市場硬體設施：

除已逾使用年限之老舊市場，視預算許可優先辦理改建更新外，並逐年編列預算選定數處市場進行整修及增添設備。另為因應老舊市場改建期間臨時營業攤棚設置地點難覓問題，市場管理處已研擬改採發給補費之替代措施，其補助費之計算標準正訂定中。

3. 辦理攤商現代化經營教育訓練：

除定期舉辦模範市場觀摩會及開辦各類零售業知能講習班外，並規劃推動整理、整頓、清掃、清潔、教養的 5S 運動，強化傳統市場攤商之經營競爭力。

4. 健全零售市場管理功能：

(1) 已訂定市場分區管理制度，將管理員以功能性分組，協助攤商辦理市場調查，規劃促銷活動等。

(2) 研究開放市場委託民間經營管理，追求效率經濟的公共服務品質，建立使用者付費觀念。

(3) 輔導自治會組織法人化，提昇市場自治、自營、自

管能力。

5. 加強市場週邊流動攤販之取締與疏導：

責成市場管理員隨時查報市場週邊違規攤販，並函請轄區警察單位協助持續取締，提昇市場營運生機。

6. 市場營運社區化的推動：

落實社區居民、使用者及攤商參與市場，市集使用方式的規劃，舉辦活動以增加社區居民，使用者和市場市集彼此間的互動關係。

(一) 相關法令之修訂與執行：

為推動或執行前述各項計劃，市場管理處正配合辦理零售市場管理法規之修正工作，其中「公有傳統零售市場攤（舖）位配（標）租原則」，已於八十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修正公布，零售市場空攤之整頓標租已訂定作業辦法推動中；另「台北市零售市場管理規則」修正案亦經本府法規會完成審議，俟提本府市政會議審議通過後，近期內即可函送貴會審查。

二、過去公有傳統零售市場兼具社會救濟功能，有其時代性之需要，近年來本府開發都市計畫市場用地興建之公有市場已不再擔負社會救濟角色，而改以公開標租方式經營超市，現已經營中者為二十五歲，對本市生鮮食品零售現代化之發展極具助益。至較期興建之傳統零售市場，當依前述振興方案，加速推動以發揮應有功能。

(二)

質詢日期：85年2月8日

質詢議員：魏憶龍

質詢對象：教育局吳英璋局長

質詢題目：市府教育局應正視國中各校寒假增上「輔導課」的惡性競爭歪風，把「寒假」還給新新人類。

說明：一、由於市府教育局對於國中利用假期上「輔導課」的鬆綁，放任政策，使得本市的國中生成爲升學主義下的犧牲品，幾無寒假可言。民間教育改革會日前發布調查結果指出，本市六十七所公立國中，有六十六所國中實施寒假課業輔導，且多達三十所國中的三年級前段班學生必須上全天課，此不正常的教學情況與往年相較，更有變本加厲，越形嚴重之勢，亟待教育局正視及檢討。

二、今年寒假實施全天輔導課的學校較以往明顯增加，且課程多屬國文、英文、數學、理化等升學準備科目，學校扛著「寒假學藝活動」的招牌，事實上卻是「課後輔導」，對學生來說，寒假根本是一個「空頭假期」；且雖然名義上是自願參加，但許多學校已經先教下學期的課程，學生爲免寒假中「缺課」而未能學習新課程，及開學後被調班的危險，大多數學生即使不情願也只好接受。寒、暑假本有其積極正面的意義，不但使學生在一「校園生活」之外，增加「家庭生活」及「社會生活」的機會，亦有較充足的時間從事休憩、調濟身心的活動，更可訓練學生學習計劃、安排自己的時間，實不該在升學主義掛帥，各校又超量上課的惡性競爭下，使學生犧牲寶貴的寒假假期。

三、市府教育局對上述情形，早該予以矯正、遏止，惟

如今卻採取「鬆綁」政策，使情況任形惡化，實有深切檢討改進的必要。

答覆單位：台北市政府（教育局）

答：一、辦理寒假學藝活動旨在輔導學生有效利用寒暑假，以充實休閒生活，增進生活知能，擴大學習效果，促進身心健康。爲免各校因辦理學藝活動增加學生課業負擔，違反當初辦理之宗旨，本府教育局已訂定實施要點，明訂寒假學藝活動參加對象僅以高三、國三學生爲限，學生自由申請參加；活動時間並以上午爲原則，總時間不得超過四〇小時，另活動內容亦限制課業輔導不得超過百分之八十，且不得提前教授下學期之新教材。據本府教育局人員於寒假中抽訪部分國中辦理情形，發現部分學校下午將教室提供學生留校自習，惟尚無發現教師授課情形。

二、要使各校切實依規定辦理寒假學藝活動，有效達成原訂目標，將從學校教育人員的觀念改革做起，利用各種管道加強宣導、溝通，使其能掌握正確辦學理念；此外，本府教育局將再加強對各校之訪視與輔導工作，以確保學生身心之健全發展。

(元)

質詢日期：85年2月9日

質詢議員：陳永德

質詢對象：台北市陳市長 衛生局陳局長

質詢題目：市府專擅又一樁！市立萬芳醫院公辦民營未經討論逕自辦理，文山區民衆醫療福祉恐遭犧牲。

說明：據二月九日自立早報報載，衛生局官員針對萬芳醫院